全国土地估价师资格考试大纲(2006年)(六)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84/2021_2022__E5_85_A8_E 5 9B BD E5 9C 9F E5 c51 84940.htm 第六部分 土地及相关 税收一、税收基本理论(一)考试目的测试应考人员对税收 基本理论的理解与掌握程度。 (二)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:稅 收概念,税收主体,税制概念及构成要素,税基与税率。 熟 悉:税收的特征,税收的分类。了解:税收的目的。(三) 考试范围 1、税收概念与特征(1)税收概念(2)税收的特 征 2、税收分类 (1) 按税赋能否转嫁分类 (2) 按课税对象 性质分类 (3) 按税收收入的归属分类 (4) 按税收与价格的 关系分类(5)按税收计量标准分类(6)按现行预算科目和 统计口径分类 3、税收主体与目的(1)税收主体(2)税收 的目的(3)税收的性质4、税制(1)税制概念(2)税收 的构成要素 5、税基与税率 (1)税基概念 (2)税率概念 (3)税率的种类 二、土地税收 (一)考试目的 测试应考人 员对税收知识的理解与掌握程度。 (二)考试基本要求 掌握 :城镇土地使用税概念及计税依据,耕地占用税概念及计税 依据。 熟悉:土地增值税概念及计税依据。 (三)考试范围 1、城镇土地使用税(1)城镇土地使用税概念(2)城镇土 地使用税的计税依据 2、耕地占用税 (1) 耕地占用税概念 (2) 耕地占用税的计税依据3、土地增值税(1)土地增值 税概念 (2) 土地增值税的计税依据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